

证券代码：400195

证券简称：泰禾3

主办券商：金圆统一证券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表决。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2日15: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00195	泰禾3	2026年4月1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了股东会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	《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津贴	√

	的议案》	
3.0	《关于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津贴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选举董事、监事		
4.0	非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 5 人
4.1	非独立董事黄霄辉	√
4.2	非独立董事黄晓青	√
4.3	非独立董事王伟华	√
4.4	非独立董事熊青	√
4.5	非独立董事林子平	√
5.0	监事选举	应选人数 3 人
5.1	监事蓝建全	√
5.2	监事陈佳发	√
5.3	监事钱丽	√

1. 议案内容可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2. 议案内容可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3. 议案内容可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的《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4/5. 议案内容可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6-

027)。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1）；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时需出具股东持股有效证明、股东身份证；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代理人应出具股东持股有效证明、股东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详见本通知附件1）。

（2）法人股东登记时需出具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法人股东持股有效证明；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持股有效证明。

（3）拟出席会议的外地股东将上述材料，登记时间结束前邮寄或发电子邮件送达至公司证券事务部，并注明参加股东会。

（二）登记时间：2026年4月20日上午9:30至12:00，13:30至15:00。

（三）登记地点：福州市晋安区岳峰镇横屿路9号东二环泰禾广场泰禾中心1楼前台。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 联系人：马春华、兰明云； 2. 联系地址：福州市晋安区岳峰镇横屿路9号东二环泰禾广场泰禾中心； 3. 联系电话：010-89580885；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7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